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承担编制和实施客运行业（含汽车租赁及客运新业态）发展规划、建设计划、准入制度、标准规范、政策措施的辅助性工作；

2. 承担客运建设项目推进、设施管理、票价政策拟订、公交线网优化，以及轨道交通初期运营前和正式运营前、运营期间的安全评估等事务性工作；

3. 承担客运从业人员诚信考核及资格考试、车辆技术管理，以及客运行业服务质量监督及评价和信誉考核考评等事务性工作；

4. 承担监督指导道路客运、轨道交通、城市公交、客运出租汽车运营管理的事务性工作；

5. 承担统筹协调客运新业态管理的事务性工作；

6. 承担有关客运车辆年度审验等事务性工作；

7. 承担客运应急保障、防汛救灾与节假日运输、重大活动运输保障方案的编制实施，以及行业专项资金分配与监管的事务性工作；

8. 承担规划、计划、政策咨询、建议类投诉件办理等事务性工作，承担客运行业议提案办理工作，参与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工作；

9. 承担有关交通战备和军民融合的事务性工作；

10. 承担对各区客运业务指导的有关事务性工作；

11. 承担客运行政审批涉及检测检验、勘验、听证及评审等技术性工作；

12. 承担行业统计、技术创新、信息化建设、绿色交通等方面的技术性工作；

13.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合治理、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4.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武汉市交通运输局二级预算单位，预算由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 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 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表 12-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表 12-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48.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19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197.4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21,961.35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71.7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48.81	本年支出合计	22,563.71
上年结转结余	20,514.90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2,563.71	支 出 总 计	22,563.71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单 位)名 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22,563.71	2,048.81	2,048.81									20,514.90	20,514.90				
302	武汉市交 通运输局		2,048.81	2,048.81										20,514.90				
30291 8	武汉市交 通运输局客 运事业发 展中心	22,563.71	2,048.81	2,048.81									20,514.90	20,514.9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22,563.71	1,409.27	21,154.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19	233.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4.24	224.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36	83.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3.92	93.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46.96	46.9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5	8.9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5	8.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45	197.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45	197.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4.14	94.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3.31	103.3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961.35	806.91	21,154.4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1,961.35	806.91	11,154.44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1,961.35	806.91	11,154.44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0,000.00		10,000.00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10,000.00		1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72	171.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72	171.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53	123.53				
2210202	提租补贴	18.87	18.87				
2210203	购房补贴	29.32	29.32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048.81	一、本年支出	22563.7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48.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20514.90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514.9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1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97.45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21961.35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71.7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2563.71	支 出 总 计	22563.71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563.71	1,409.27	1,265.43	143.84	21,154.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19	233.19	233.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4.24	224.24	224.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36	83.36	83.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92	93.92	93.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96	46.96	46.9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5	8.95	8.9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5	8.95	8.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45	197.45	197.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45	197.45	197.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4.14	94.14	94.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3.31	103.31	103.3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961.35	806.91	663.07	143.84	21,154.4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1,961.35	806.91	663.07	143.84	11,154.44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1,961.35	806.91	663.07	143.84	11,154.44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0,000.00				10,000.00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10,000.00				1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72	171.72	171.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72	171.72	171.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53	123.53	123.53		
2210202	提租补贴	18.87	18.87	18.87		
2210203	购房补贴	29.32	29.32	29.32		

附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918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 事业发展中心	22563.71	1,409.27	1,265.43	143.84	21,154.4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元

单位：万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09.27	1,265.43	143.8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2.07	1,182.07	
30101	基本工资	210.98	210.98	
30102	津贴补贴	68.07	68.07	
30103	奖金	3.00	3.00	
30107	绩效工资	429.21	429.2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3.92	93.9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6.96	46.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14	94.1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3.31	103.3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95	8.9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3.53	123.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84		143.84
30201	办公费	22.98		22.98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6	电费	2.50		2.50
30207	邮电费	2.50		2.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3	维修（护）费	6.10		6.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5		4.55
30228	工会经费	25.00		25.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71		9.7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9.00		69.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36	83.36	
30302	退休费	83.36	83.36	
312	对企业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0.71	0.00	9.71		9.71	1.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 10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20100230000030000247	2022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		5,206.04				5,206.04				
42010023302T000000118	2022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5,206.04				5,206.04				
420100243020030000102	农村水路客运补贴资金项目		5,229.17				5,229.17				
42010025302T000000120	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5,229.17				5,229.17				
420100243020030000105	道路运输行业发展专项补助		79.69				79.69				
42010024302T000000113	道路运输行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79.69				79.69				
420100259060030000102	轨道交通成本规制补贴资金 3		10,000.00				10,000.00				
42010025302T000000113	轨道交通运营成本规制补贴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10,000.00				10,000.00				
420100263020220000100	交通运输行业管理及维护保障		639.54	639.54							
42010026302Y000000108	客运事业管理及运营保障经费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639.54	639.54							

表 11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5 年 11 月 19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填报人	韩令	联系电话	027-68820283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4 年	2025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2563.71	100%	13678.91	56429.46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22563.71	100%	13678.91	56429.46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265.43	2.88%	1256.67	1623.08
		运转类项目支出	783.38	86.72%	1134.14	48942.46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0514.90	10.4%	11288.11	5863.92	
合 计		22563.71	100%	13678.91	56429.46	
部门职能概述	参与客运（含汽车租赁）发展规划、建设计划及标准规范的编制和实施；承担线网优化、安全评估、项目推进、票价政策拟定、设施管理、新型业态管理、车辆技术管理、从业人员管理、服务质量评价、应急保障、专项资金分配事务；承担行业统计、信息化和行政审批涉及检测检验、勘验、听证及评审等技术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客运事业发展管理及维护相关工作，公交企业、共享单车、轨道交通服务质量考核、公交都市复查、公共交通基础数据采集，开展《武汉市公交线网优化导则》研究等；对公交企业政策性亏损进行补贴，促进公交行业持续健康发展；保障城市轨道交通可持续发展；为乘客提供安全、可靠、舒适的高品质出行服务，支撑武汉打造公交都市示范城市和交通强国示范城市。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2022 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	特定目标类	5026.04	5026.04	对农村客运、出	

	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				租车油价补贴等
	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	特定目标类	5229.17	5229.17	对农村客运、出租车油价补贴等
	道路运输行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特定目标类	79.69	79.69	道路客运专项经费
	轨道交通运营成本规制补贴	特定目标类	10000	10000	对武汉地铁集团成本规制补贴
	客运事业管理及运营保障经费	其他运转类	639.54	639.54	客运事业管理及运营保障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p>目标 1: 保障中心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提升道路客运服务水平, 保障道路客运行业稳定、健康发展、支持轨道交通持续健康发展。</p> <p>目标 2: 持续推进客运出租汽车新能源化进程, 促进出租车行业稳定健康发展</p> <p>目标 3: 支撑城市公交系统正常运转, 为市民提供基本出行保障。</p> <p>目标 4: 为轨道乘客提供安全、可靠、舒适的高品质出行服务, 支撑武汉打造公交都市示范城市和交通强国示范城市。</p>		<p>目标 1: 保障中心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提升道路客运服务水平, 保障道路客运行业稳定、健康发展、支持轨道交通持续健康发展。</p> <p>目标 2: 提升城市交通领域新能源汽车替代比例; 以高质量发展为核心, 围绕服务、运营、绿色、安全、可持续五大维度, 促进公共交通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p> <p>目标 3: 对公交企业政策性亏损进行补贴, 促进公交行业持续健康发展。</p> <p>目标 4: 对轨道交通企业政策性亏损进行补贴, 保障城市轨道交通可持续发展。</p>		
长期目标 1	保障中心客运事业工作正常运转, 提升道路客运服务水平, 保障道路客运行业稳定、健康发展、支持轨道交通持续健康发展。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客运投诉办理及咨询解答数量	20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安全评估次数	2 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公交企业运营服务质量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从业人员管理水平考核指标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客运投诉件办结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消防事故	0 起	计划数据
满意度	服务对象	物业服务满意度	≥85%	计划数据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年度目标 1	保障中心客运事业工作正常运转，提升道路客运服务水平，保障道路客运行业稳定、健康发展、支持轨道交通持续健康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4 年	2025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客运投诉办理及咨询解答数量	2077	2100	≥20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轨道交通安全评估次数	2 次	2 次	2 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从业人员管理水平考核指标	≥95%	≥95%	≥9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安全评估报告质量	≥95%	计划数据	安全评估报告质量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客运投诉件办结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安全评估报告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消防事故	0 起	0 起	0 起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物业服务满意度	≥85%	≥85%	≥85%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2	维护出租车行业稳定发展，让广大驾驶员享受到国家政策红利；推动公共交通服务品质、运营效率与可持续发展能力的稳步提升。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及更换的出租车中新能源车比重不低于 35%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开展应急演练培训工作人员不少于 300 人次	≥300 人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开展绿色出行宣传和公交出行宣传周活动	1 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出租车行业稳定发展率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租车企业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2	提升城市交通领域新能源汽车替代比例；以高质量发展为核心，围绕服务、运营、绿色、安全、						

	可持续五大维度，促进公共交通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4年	2025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及更换的出租车中新能源车比重不低于35%	97%	100%	100%	新增及更换的出租车中新能源车比重不低于35%
		数量指标	开展应急演练培训工作人员不少于300人次	≥300人次	≥300人次	≥300人次	开展应急演练培训工作人员不少于300人次
		质量指标	开展绿色出行宣传月和公交出行宣传周活动	1次	1次	1次	开展绿色出行宣传月和公交出行宣传周活动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性
		时效指标	客运投诉件办结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出租车行业稳定发展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租车企业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3	支撑城市公交系统正常运转，为市民提供基本出行保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交线网总长不断延伸	≥2800公里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公交企业服务质量评价	≥90分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轮渡服务质量评价	≥90分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公交发车正点率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轮渡开航准点率	≥9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心城区公交站点500米覆盖率	≥100%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公共汽电车乘客满意度	≥85%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3	对公交企业政策性亏损进行补贴，促进公交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指标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实现值	据
				2024年	2025年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公交线网总长不断 延伸	≥2800公 里	≥2800公 里	≥2800公 里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公交企业服务质量 评价	≥90分	≥90分	≥90分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轮渡服务质量评价	≥90分	≥90分	≥90分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公交发车正点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轮渡开航准点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中心城区公交站点 500米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城市公共汽电车 乘客满意度	≥85%	≥85%	≥85%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4	为轨道乘客提供安全、可靠、舒适的高品质出行服务，支撑武汉打造公交都市示范城市和交通强国示范城市。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轨道交通列车 运营列公里	≥6000万列公里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地铁占公共交通 客运总量的比重	≥6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轨道交通服务质量 考评得分	≥930分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轨道交通列车服务 可靠度	≥200万列公里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发车正点率	≥95%		计划数据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轨道交通列车运行 图兑现率	≥99%		行业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轨道交通乘客满意 率	≥85%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4	对轨道交通企业政策性亏损进行补贴，保障城市轨道交通可持续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 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实现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轨道交通列车运营 列公里	≥6000万 列公里	≥6000万 列公里		≥6000万 列公里
		数量指标	地铁占公共交通客 运总量的比重	≥60%	≥60%	≥6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轨道交通服务质量 考评得分	≥930分	≥930分	≥930分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轨道交通列车服务可靠度	≥200 万列公里	≥200 万列公里	≥200 万列公里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发车正点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轨道交通列车运行图兑现率	≥99%	≥99%	≥99%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轨道交通乘客满意率	≥85%	≥85%	≥85%	计划数据

表 12-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 年 11 月 19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 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负责人	朱焱	联系电话	68820232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 黄孝河路 47 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p>1. 关于调整农村客运、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22〕1 号）；</p> <p>2. 湖北省交通运输厅 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鄂交发〔2022〕82 号）；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涨价补贴 30% 部分直接发放给出租汽车经营者。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涨价补贴 30% 部分，用于支持各地出租车行业发展，通过出租车电动化及运营补助，推动出租车行业加快电动化；</p> <p>3. 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公交都市建设示范城市专项奖励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p> <p>4. 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的通知（武财建〔2024〕777 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的通知（武财建〔2025〕713 号）</p>		
项目主要内容	推进公交及出租汽车行业服务质量提升，促进公共交通行业健康可持续和高质量发展。		
项目总预算	10435.20683	项目当年预算	10435.2068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5 年结转金额 10435.20683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435.2068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435.2068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巡游出租车安全文明服务奖励	每月给予符合条件的驾驶员资金奖励	其他对企业补助	2880	从2026年1月1日起,按月审核、季度发放。每月对符合奖励条件的车辆进行筛查、审核,于次月将上月符合条件的奖励车辆名单在市交通运输局网站进行公示,接受企业和个体经营者申诉。每季度结束后的下一月,拨付上季度符合条件车辆的奖励资金(每车每月200元)至巡游车企业或个体经营者,企业发放至相应驾驶员。	
出租汽车换电站运营奖励	给予出租汽车换电站奖励	其他对企业补助	655	为保障我市电动出租汽车换电服务供给,提升换电站运营效率与服务品质,助力我市绿色交通体系建设,计划对符合连续稳定运行、服务优质、管理规范、安全生产等条件,主要面向巡游出租汽车提供服务,日换电次数不低于30、150、300次的换电站,分别按照每年每站10万元、15万元、18万元的标准进行奖励。	
武汉站巡游车短途复载通道建设	采购短途复载通道设施设备	办公设备购置	50	通过建立巡游车短途复载机制,保障短途乘客用车需求,提升驾驶员接短途单的积极性,从源头上减少拒载行为发生。	
出租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考点服务	委托第三方组织考试服务	委托业务费	200	根据《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1年第15号),拟从事出租汽车客运服务的,应当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参加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合格后方可从事出租车驾驶业务。	
出租车行业发展	出租车行业发展	其他对企业补助	5650.20683	根据文件规定执行	
2024年国家公交都市奖励资金	2024年国家公交都市奖励资金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500	用于城市交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创建、重要节假日运输保障、应急演练、绿色出行宣传等项目支出。	
2025年国家公交都市奖励资金	2024年国家公交都市奖励资金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500	用于城市交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创建、重要节假日运输保障、应急演练、绿	

				色出行宣传等项目支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台式计算机		1		0.6		
不间断电源		1		1.2		
信息显示屏		3		0.87		
服务器		3		10.86		
液晶显示屏		4		0.72		
考试服务		1		216.5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维护出租车行业稳定发展，让广大驾驶员享受到国家政策红利。 2. 推动公共交通服务品质、运营效率与可持续发展能力的稳步提升。				
年度绩效目标		1. 提升城市交通领域新能源汽车替代比例。 2. 以高质量发展为核心，围绕服务、运营、绿色、安全、可持续五大维度，促进公共交通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及更换的出租车中新能源车比重不低于35%	100%	计划数据	
			开展应急演练培训工作人员不少于300人次	≥300人次	计划数据	
			开展绿色出行宣传月和公交出行宣传周活动	1次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出租车行业稳定发展率	100%	计划数据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租车企业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及更换的出租车中新能源车比重不低于 35%	97%	100%	100%	计划数据
			开展应急演练培训工作人员不少于 300 人次	≥300 人次	≥300 人次	≥300 人次	计划数据
			开展绿色出行宣传月和公交出行宣传周活动	1 次	1 次	1 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合规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出租车行业稳定发展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租车企业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 12-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 年 11 月 19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道路运输行业发展 专项补助资金	项目编码	42010024302 T00000011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负责人	朱焱	联系电话	68820232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 黄孝河路 47 号	邮政编码	4304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为不断提升道路客运服务水平,全力推动道路客运行业安全稳定健康发展,根据《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部令 2023 年第 18 号)、《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部令 2022 年第 38 号)、交通运输部《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23 年第 3 号)、《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武交安〔2023〕1 号)等文件要求,本年度计划开展道路客运标志牌制作、道路客运综合评估、道路客运综合应急演练、经营性道路旅客运输从业人员考试、道路客运车辆技术性工作、包车客运信息服务(公示查询)等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资金计划用于道路客运标志牌制作、道路客运综合评估、道路客运综合应急演练、经营性道路旅客运输从业人员考试、道路客运车辆技术性工作、包车客运信息服务(公示查询)等项目				
项目总预算	79.68855	项目当年预算	79.6885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 年项目资金预算 150 万元(省级财政资金预算 70 万元及上年结转资金 80 万元),实际支出 79.8 万元,结转结余 70.2 万元。2025 年项目资金预算 150.2 万元(省级财政资金预算 80 万元及上年结转资金 70.2 万元),实际支出 70.51145 万元,结转结余 79.68855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9.6885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9.68855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表述	支出经济 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道路客运专项经费	道路客运标志牌制作、道路客运综合评估、道路客运综合应急演练、经营性道路旅客运输从业人员考试、道路客运车辆技术性工作、包车客运信息服务等工作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9.68855	根据市交通运输局《关于道路客运标志牌有关事项的回复意见》、《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部令 2023 年第 18 号)、《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部令 2022 年第 38 号)、交通运输部《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 2023 年第 3 号)、交通运输部《道路运输达标车辆核查工作规范》、《市交通运输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武交安〔2023〕1 号)等文件要求测算道路客运专项经费金额。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提升道路客运服务水平，保障道路客运行业稳定、健康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道路客运综合评估，评估客运市场的供求状况、普遍服务和方便群众等状况；开展综合应急演练、应急运输等工作，提升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组织开展经营性道路旅客运输从业人员考试，提高从业人员综合素质，保障道路运输安全；开展道路客运标志牌制作，对照《客规》制作道路客运标志牌、“定制客运”标志牌、临时班车客运标志牌、包车客运标识及相关经营信息表，套印市交通运输局行政审批专用章；开展道路客运车辆技术性工作，保持车辆技术状况良好，保障运输安全；委托服务机构开展包车客运信息服务（公示查询）项目服务，方便社会公众根据自身运输需求查询搜索企业、车辆等信息，快速准确选择运输服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动态监控安装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类型等级在中级及以上的营运客车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道路客运车辆年度审验完成及时率	8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道路客运企业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动态监控安装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类型等级在中级及以上的营运客车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道路客运车辆年度审验完成及时率	/	/	8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道路客运企业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表 12-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 年 11 月 19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轨道交通运营成本规制补贴		项目编码	42010025302 T00000011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负责人	朱焱		联系电话	68820265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 黄孝河路 47 号		邮政编码	43001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年		终止年度	2026 年	
项目申请理由	<p>1. 项目的政策依据是《武汉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服务成本规制暂行办法》(武政办(2019)96 号)；</p> <p>2. 市交通运输部门负责制定轨道交通运营服务质量考核办法，建立考评体系，提供考核结果，会同市财政部门对规制成本进行考核，测算各新城区应当承担的补贴比例，同时强化运营安全监管，确保票款补贴物有所值；</p> <p>3. 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规范控制本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成本，根据通过成本规制核定的运营成本与乘客实际支付票价之间的差额，将票款补贴资金直接拨付至我市城市轨道交通企业，保障城市轨道交通可持续发展。</p>				
项目主要内容	当年申请预算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城市轨道交通日常运营所需的人工、能耗、维保、保安保洁、其他营运费用、期间费用和税费支出等成本支出。				
项目总预算	100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按照市财政局资金安排，2023 年及 2024 年每年轨道交通运营成本规制补贴资金预算均为 136000 万元。2025 年预算为 8000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轨道交通运营成本规制补贴	对武汉地铁集团成本规制核定的运营成本与乘客实际支付票价之间的总差额实施票款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10000	<p>根据《武汉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服务成本规制暂行办法》，轨道交通票款补贴按照以下方法进行测算：</p> <p>1. 年运营成本(元)=规制标准运营成本+折旧、摊销费用+财务费用；</p> <p>2. 运营成本票价(元/人公里)=年运营成本/年客运周转量；</p> <p>3. 乘客实际支付票价(元/人公里)=年客票收入/年客运周转量；</p> <p>4. 补贴差额(元/人公里)=运营成本票价-乘客实际支付票价；</p> <p>5. 补贴总额(元)=补贴差额×年客运周转量。</p> <p>其中：规制标准运营成本由市交通局、财政部门结合实际运营情况逐年核定，不高</p>	

				于全国行业平均水平。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为乘客提供安全、可靠、舒适的高品质出行服务，支撑武汉打造公交都市示范城市和交通强国示范城市。					
年度绩效目标		对轨道交通企业政策性亏损进行补贴，保障城市轨道交通可持续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轨道交通列车运营列公里	≥6000万列公里	计划数据		
			地铁占公共交通客运总量的比重	≥6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轨道交通服务质量考评得分	≥930分	行业标准		
			轨道交通列车服务可靠度	≥200万列公里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发车正点率	≥9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轨道交通列车运行图兑现率	≥99%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轨道交通乘客满意率	≥8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轨道交通列车运营列公里	≥6000万列公里	≥6000万列公里	≥6000万列公里	计划数据
			地铁占公共交通客运总量的比重	≥60%	≥60%	≥6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轨道交通服务质量考评得分	≥930分	≥930分	≥930分	行业标准
			轨道交通列车服务可靠度	≥200万列公里	≥200万列公里	≥200万列公里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发车正点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轨道交通列车运行图兑现率	≥99%	≥99%	≥99%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轨道交通乘客满意率	≥85%	≥85%	≥85%	计划数据

表 12-4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 年 11 月 19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客运事业管理及运营保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302Y00000015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 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负责人	朱焱		联系电话	68820283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 黄孝河路 47 号		邮政编码	43004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履行单位职能，参与客运（含汽车租赁）发展规划、建设计划及标准规范的编制和实施；承担线网优化、安全评估、项目推进、票价政策拟定、设施管理、新型业态管理、车辆技术管理、从业人员管理、从业资格考试、服务质量评价、应急保障、专项资金分配事务；承担行业统计、信息化和行政审批涉及检测检验、勘验、听证及评审等技术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运事业发展管理及日常维护经费、行业投诉处理咨询、交通部一套表统计服务、政策法规宣贯培训及法律顾问、信息化系统维护、道路客运评估及应急演练、道路客运车辆技术性工作等。				
项目总预算	639.54		项目当年预算	639.5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 年预算 983.90 万元，2025 年预算 806.92 万元，2026 年预算 639.54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39.5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39.5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639.5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日常运转及各项保障经费	行业投诉处理解答咨询、客运事业日常运行维护保障、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驾驶员外包服务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4.15	用于单位日常运转及各项保障经费。	
公共交通专项经费	武汉市公共交通发展绩效评价基础数据采集	委托业务费	87	《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城市公共交通发展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鄂交发〔2024〕58 号）、《武汉市公交企业成本规制及补贴办法》（武交〔2023〕198 号）、《武汉两江轮渡公司公益补贴包干协	

				(2023-2025年)》、《武汉市公交场站建设补贴资金管理办法》等。
道路客运专项经费	经营性道路旅客从业人员考试、道路客运评估、道路客运标志牌、宣传资料等制作等	委托业务费	72.89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部令2022年第22号)经营性道路旅客从业人员的考试(辅助考务、考点租赁等)、《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部令2022年第22号)、《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部令2023年第18号)、市交通运输局《关于道路客运标志牌有关事项的回复意见》等。
客运出租专项经费	交通运输便老电话95128约车服务、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专项审计	委托业务费	19.5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便利老年人打车出行等5件更贴近民生实事工作方案的通知》(交办运函(2021)446号)、《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关于调整农村客运、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22)1号)、湖北省交通运输厅 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鄂交发(2022)82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的通知》(鄂财建发[2025]61号)、《关于进一步规范局机关处室和局属单位有关工作运行流程的通知》(武交党组(2021)26号)。
规划发展专项经费	“一套表”服务、政策法规宣贯培训及法律顾问、安全考核	委托业务费	66	《武汉交通运输行业统计管理办法(试行)》、《关于开展城市客运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培训及考核的通知》等。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2026年物业服务	1	105
信息系统维护	1	52
客运投诉件办理咨询解答服务	1	110
道路客运标志牌全川资料等制作	1	1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中心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升道路客运服务水平,保障道路客运行业稳定、健康发展、支持轨道交通持续健康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中心2026年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升道路客运服务水平,保障道路客运行业稳定、健康发展、支持轨道交通持续健康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客运投诉办理及咨询解答数量	≥2000件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公共交通站点数据采集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一套表”统计服务上报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两类人员”安全考试次数	4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从业人员管理水平考核指标	≥9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一套表”统计服务审核通过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客运投诉件办结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消防事故	0起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物业服务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客运投诉办理及咨询解答数量	2077件	2100件	≥2000件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公共交通站点数据采集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一套表”统计服务上报率	100%	100%	≥98%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两类人员”安全考试次数	4次	4次	4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从业人员管理水平考核指标	≥95%	≥95%	≥9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一套表”统计服务审核通过率	100%	100%	≥98%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客运投诉件办结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消防事故	0起	0起	0起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物业服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第三部分 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年结余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6 年收支总预算 22563.7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33865.75 万元，下降 60.01%，主要是上年度预算含有结转待支付的公共交通成本规制补贴。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22563.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48.81 万元，占 9.08%；上年结转结余 20514.9 万元，占 90.92%。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22563.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09.27 万元，占 6.25%；项目支出 21154.44 万元，占 93.7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2563.7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48.81 万元、上年结转 20514.9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1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7.45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1961.3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1.72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563.71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2048.8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329.81 万元，下降 13.87%，主要是上年度在职人员绩效工资含超编人员部分；(2) 上年结转 20514.9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409.27 万元，占 6.25%，其中：人员经费 1265.43 万元、公用经费 143.84 万元；项目支出 21154.44 万元，占 93.75%。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 83.36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83.36 万元，主要是：2025 年退休人员经费做在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之中。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 93.92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10.08 万元，下降 9.69%，主要是：本年度在职人员人数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 46.96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38.96 万元，增长 487%，主要是：本年度在职人员职业年金单位部分调整为按月缴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8.95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0.13万元,增长1.47%,主要是:工资基数正常调整。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94.14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5.18万元,增长5.82%,主要是:工资基数正常调整。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103.31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2.3万元,增长2.27%,主要是:工资基数正常调整。

7、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11961.35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4100.09万元,增长52.15%,主要是:本年度预算中含上年度专项结转资金较多。

8、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公共交通运营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10000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38000万元,下降208.3%,主要是:2025年结转结余的公共交通运营补助较上年度减少。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123.54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0.71万元,下降0.57%,主要是:工资基数正常调整。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6年预算数18.87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0.09万元,下降0.47%,主要是:工资基数正常调整。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6年预算数29.32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4.68万元，下降33.36%，主要是：上年度购房补贴含以前年度补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09.27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1265.43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1182.07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83.36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

(二) 公用经费143.84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10.71万元，比2025年增加0.8万元，增长8.07%，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增加0.8万元。具体包括：

1.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9.7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71万元)，比上年增加0.8万元，增长8.9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3. 公务接待费 1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项目支出 21154.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639.54 万元、结转结余 20514.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 10435.21 万元，主要用于推进出租车行业双燃料车更新、新能源车奖励工作等。

道路运输行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79.69 万元，主要用于道路客运标志牌制作、道路客运评估、道路客运防汛等应急运输、经营性道路旅客从业人员考试、道路客运车辆技术性工作、道路客运宣讲培训等。

轨道交通运营成本规制补贴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武汉地铁集团财政补贴。

客运事业管理及运营保障经费 639.54 万元，主要用于客运事业日常保障经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公用经费不属于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468.5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73 万元，增长 18.4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出租车从业资格考试考务费。其中：货物类 21.49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447.01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0 万元。

(四) 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

2026 年委托业务费支出 494.05 万元。其中：客运事业日常运行维护保障等 224.11 万元、客运投诉件办理及咨询解答服务 110 万元、经营性道路旅客从业人员考试及道路客运评估等 72.89 万元、武汉市公共交通发展绩效评价基础数据采集 87 万元。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交通运输局客运事业发展中心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6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2026 年新增国有资产 20.99 万元，主要为：台式计算机、不间断电源、信息显示屏、服务器、复印机等。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 年，预算支出 22563.71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4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各类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范围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行政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其他社会福利支出、残疾人就业、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财政对工伤

保险基金的补助以外的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8. 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公共交通运营补助(项)：反映对公共交通运输企业的补助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支出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人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